

证券代码：603229

证券简称：奥翔药业

公告编号：2021-038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20年8月29日披露的《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9）。

公司于2020年12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20年12月25日披露的《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8）。

2021年5月6日，公司将上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00万元中的800万元募集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21年5月7日披露的《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部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

2021年8月25日，公司将上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00万元中的1,200万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截至本公告日，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尚未归还的金额为20,000万元，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使用期限均未超过12个月，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将在到期之前归还，届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奥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6日